

# 2023 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 支出评价绩效一览表

<b>项目基本情况</b>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			
	项目内容		通过着力打造品牌、实施“优质粮油工程”、培育龙头企业、推动产业联盟组建、发展产业物流园区、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发展精深加工、推广绿色发展模式、完善质检体系、推进主食产业化、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强化科技支撑等措施，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促进粮食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粮食产业发展体系，实现粮食产业经济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全面提升我省粮食产业竞争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为粮食收储制度改革奠定坚实的产业基础。			
	项目单位		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 延续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23-2024 年			
	立项依据		2010 年省政府下发的《关于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的意见》湘政发〔2010〕33 号）、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意见》（国办发〔2017〕78 号）、2018 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粮食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8〕63 号）			
	资金总额及构成		本次评价范围资金总数量是 16725 万元，涉及 148 个项目，147 个项目实施单位。2023 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实施共支持七大粮油产业发展及品牌形象宣传方向			
	项目必要性可行性论证结论		充分发挥湖南省粮油资源优势，全面提升湖南粮油加工业发展水平，确保粮油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推动提升我省保障粮食安全的综合能力，实现由粮油生产大省向粮油经济强省转变。			
<b>项目相关问题及建议</b>	问题		建议			
	个别项目自行改变实施方案中的建设内容		强化项目监管，保障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个别地区资金拨付不够及时		项目资金分配以效果为先			
	个别项目政府监管有待加强，项目验收未通过		强化项目监管，保障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经济效益难以准确估算		绩效申报目标区别对待			
<b>绩效评价</b>	指标		到位资金（万元）	分值	资金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决策-过程）			40	100%	36.5
	个性指标（产出-效益）	省级展示展销、好粮油公用品牌类项目	700.00	60	100%	54
		主食产业化项目	1080.00			
		低温准低温储备粮库建设及绿色储粮试点项目、粮食科技研发应用推进节粮减损类项目、省级示范企业项目	14945.00			
总计		16725.00	100	-	90.5	
评价等级		优秀				

## 一、预算资金基本情况

### (一) 预算资金政策背景、目的及依据

**1、预算资金政策背景。**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粮食产业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8〕63号）精神，明确了粮油产业发展的主要任务：通过着力打造品牌、实施“优质粮油工程”、培育龙头企业、推动产业联盟组建、发展产业物流园区、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发展精深加工、推广绿色发展模式、完善质检体系、推进主食产业化、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强化科技支撑等措施，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促进粮食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现代粮食产业发展体系，实现粮食产业经济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全面提升我省粮食产业竞争力，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为粮食收储制度改革奠定坚实的产业基础。粮油加工业是粮油产业发展的重要引擎。民以食为天，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把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上，既需要足够的粮食产量和库存，更离不开相应的加工流通能力和产业链掌控能力。只有经过加工转化和物流配送，把成品粮油及时供应给消费者，才能最终真正实现粮食安全。

**2、预算资金主要目的。**为充分发挥湖南省粮油资源优势，全面提升湖南粮油加工业发展水平，确保粮油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推动提升我省保障粮食安全的综合能力，实现由粮油生产大省向粮油经济强省转变。

**3、专项资金设置的依据。**一是2010年省政府下发了《关

于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的意见》（湘政发〔2010〕33号），决定在全省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并设立专项资金；二是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的意见》（国办发〔2017〕78号），明确要求各级政府必须加大财税支持，加大对粮食产业的投入；三是2018年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快推进粮食产业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8〕63号），明确要求各级财政必须加大资金支持，加大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支持力度。

## （二）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情况

本次评价范围资金总数量是2023年下达的16725万元，涉及148个项目，147个项目实施单位。

## （三）预算支出实施内容

2023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实施共支持六大粮油产业发展及品牌形象宣传方向，分别为：

- 1、**省级层面粮油品牌展示展销及品牌推广项目**（以下简称**公用品牌类项目**）1个，支持资金400.00万元；
- 2、**低温准低温储备粮库建设及绿色储粮试点类项目**（以下简称**低温储粮项目**）2个，支持资金1165.00万元；
- 3、**省级示范企业项目**11个，支持资金2800.00万元；
- 4、**主食产业化项目**12个，支持资金1080.00万元；
- 5、“**湖南好粮油京东电商平台**”项目个，支持资金300.00万元；

6、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20 个，支持资金 11040.00 万元。

#### （四）预算资金绩效目标

**总体实施期绩效目标：**1、全省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力争突破 1750 亿元以上。2、产业实力快速提升。全省形成产值超 1 亿元的加工龙头企业 300 家以上，其中 10 亿元以上的 10 家以上，过 50 亿元的 1 家以上；3、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培育一批拥有核心竞争力、产业关联度大、带动能力强的重点龙头企业。4、组织 2-3 次粮油展示展销及推介活动，推动“湘米出湘”，全年签约金额不少于 5 亿元。

#### （五）预算资金的组织及管理

##### 1、项目组织情况

为确保专项资金管理合规，提高专项资金使用透明度，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印发《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粮产〔2021〕52 号）。明确了资金的申报、评审和下达，资金绩效管理与监督各项要求。为确保项目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两厅局在组织项目申报审核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单位申报、县市区和市州把关、专家评审、省级粮食和财政部门联合审定，全程公示”的项目管理程序，确定专项资金项目。

专项资金计划下达后，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求各级粮食和储备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加强项目跟踪，严格把控项目质量管理。

## 2、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有关文件要求,省级粮食、财政部门每年下发《粮油千亿产业项目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以下简称《申报指南》),严格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审批流程管理。同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完成后,项目单位需提交验收报告,各级粮食部门组织对项目进行考核验收。

### (六) 利益相关方

按《管理办法》的要求,专项资金项目实际申请单位、企业、政府部门或其他法人(以下简称项目单位)为项目申报的责任主体,负责履行申报义务并承担主体责任。每年由项目单位提出申报要求,县市区粮食及财政部门初审,市州粮食及财政部门复审后联合向省级粮食、财政部门推荐;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同省财政厅初审后,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向社会公示;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评审结果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会商湖南省财政厅达成一致意见后,分别报经厅(局)审定后通过;省财政厅在省人大批准预算后下达资金,并向全社会公开。各市州、县市区粮食和储备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执行进度情况进行督查,督促项目承担单位按计划完成项目建设。

## 二、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 (一) 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

#### （二）专项资金管理相关文件

《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湘粮产〔2021〕52号）等相关文件。

#### （三）部门职责职能、中长期发展规划

《湖南省“十四五”粮油产业发展规划》等。

#### （四）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粮油行业标准管理办法》（国粮通〔2007〕7号），省委省政府对部门履职的各项考核要求。

#### （五）编制的绩效目标

主要包括2023年申报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等。

#### （六）其他相关资料

主要包括部门本级接受人大审计、其他部门的财政审核等有关报告。

### 三、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3年年初确定的年度目标为4项。1、全省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力争突破1750亿元以上。2、产业实力快速提升。全省形成产值超1亿元的加工龙头企业300家以上，其中10亿元以上的10家以上，过50亿元的1家以上；3、市场竞

争力不断增强。培育一批拥有核心竞争力、产业关联度大、带动能力强的重点龙头企业。4、组织 2-3 次粮油展示展销及推介活动，推动“湘米出湘”，全年签约金额不少于 5 亿元。

#### 四、绩效完成情况

依据《湖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委托湖南英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依据财政部、湖南省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按照自评操作规程，结合部门自评、内外部资料分析、共享的专项资金现场评价数据、评价组评价结果，综合得出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 2023 年绩效评价得分 90.5 分，绩效等级为优秀。

##### （一）较好地完成预期目标

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 4 项目标。一是总产值得到提升。截至 2023 年底，全省实现粮油加工业总产值 1794.3 亿元，同比增长 3.9%，位列全国第 9 位。二是产业实力快速提升。全省入统粮油加工企业 1633 家，其中，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2 家，省级龙头企业 227 家；全省形成产值过 1 亿元的粮油加工龙头企业 328 家，其中产值过 10 亿元的 21 家，过 20 亿元的 8 家，过 50 亿元的 3 家。三是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粮油类上市公司 10 家，其中：金健米业、克明面业、道道全油脂、浏阳河杂粮分别成为行业第一股；全省成品粮油加工能力 7125.7 万吨，粮油加工转化率达 74%；

省级层面粮油类公用品牌 5 个、市县区域公用品牌 18 个、老字号 14 个、地标产品 13 个，26 款产品获评“中国好粮油”称号，获评数量位列全国第 4 位，168 款产品获评“湖南好粮油”称号。全省“优质粮油工程”示范县、省级示范企业粮油优质品率达到 70%，优质粮油产品市场占有率突破 45%。**四是**组织开展和参加“湖湘杂粮”高质量发展推介活动、第十九届“福建粮洽会”、第五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第二十四届中国中部（湖南）农业博览会、湖南（怀化）米粉节、“湖南好粮油”广州、深圳专场推介会，集中展示推介“湘米”“湘油”等湖湘代表性品牌。推动“湘米出湘”，全年签约金额 5.5 亿元。

## （二）预期效果逐步显现

### 1、经济效益进一步稳定大局

**总体产值。**2023 年全省实现粮油加工总产值 1794.3 亿元，同比增长 3.9%，位列全国第 9 位。**品质提升。**我省 24 家企业成为全国第十二批放心粮油示范工程企业，“南县稻虾米”在 2023（第八届）中国国际食品餐饮博览会上，获得“最受消费者喜爱品牌奖”。

### 2、社会效益保安全

印发《提升粮食基础设施应对风险能力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部署加强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提升防范和应对风险能力，统筹利用现有粮食仓储设施资源，进一步优化“一市一中心、一县一骨干、若干一线库点”粮食仓储布局，构建“网络健全、布局合理、功能齐全、技术

先进、管理科学”的国有粮食收储体系。

### 3、生态效益进一步标本兼治

截止 2023 年底，全省拥有 13 项地理标志：乌山贡米、城头山大米、澧县双低油菜籽、常德香米、赫山兰溪大米、大通湖大米、安化小籽花生、沅江大米、紫鹊界贡米、江永香米、松柏大米、白云贡米（吉首）、华容稻。

#### （三）加强了项目管理

从省局到地方都加强了项目梯级管理，以资金分配、支持项目、实施方案、制度建立、实地验收等为抓手，强化项目监督和资金使用，采取必要管理措施，涌现出一批项目管理的典型。省局要求各地每季度上报项目实施进度，形成数据监督；各市局部门强强联手，形成合力监督。如岳阳市、益阳市级粮食和储备部门与财政部门开展联合验收，一方面提高对省级示范企业重视程度和资金效益的及时发挥，另一方面加强对基层、企业管理的监督意识；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形成遴选+专家评审模式，做到公平、公正，让资金“阳光”分配。如益阳市对申报产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较多的县市，根据投资规模、烘干能力、建设进度和效益等方面情况开展公开遴选工作，并由农业农村局、财政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进行评审，财政纪检组派人全程监督。如怀化市，项目实施管理过程中，县级粮食部门安排专人指导和督导项目实施，市级粮食部门每月调度项目进度，结合日常业务工作，不定期或联合财政等部门进行现场检查，将项目实施和

完成情况纳入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考核，调度结果和督查情况作为日常考核评分依据。企业加强推进项目实施，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提高了项目的安全、绩效、质量、廉政管理，形成特色专项管理。

#### 四、存在的问题

##### （一）个别地区资金到位不及时

个别资金到位较晚或未到位，攸县金湘米业有限责任公司产后服务中心补助资金 100 万元，2024 年 3 月 14 日到位 75.00 万元，剩余 25 万元未到位。涟源市隽宇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产后服中心补助资金 60 万元，2024 年 1 月 6 日到账 40 万元、2024 年 2 月 6 日才到账 20 万元。

##### （二）基层监管有待加强，个别项目验收未通过

1、长沙银洲食品有限公司：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因设备未安装，没有验收；2、中粮米业示范企业项目，2023 年 12 月 26 日岳阳市发改委组织验收，因需要完善部份资料，截止现场检查日未形成验收意见；3、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因方案自行变更、绩效任务未完而未验收。

##### （三）个别项目自行改变实施方案中的建设内容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报资料实施方案中 2023 年任务为：品质提升、品牌提升、质量提升、应急保障、节粮减损共五大类，自评报告中实际建设内容改为品质提升行动、品牌提升行动和质量提升行动三类，没有报省局备案。

##### （四）经济效益难以准确估算

申报绩效中大部份有营业收入、利润、减损额等准确的数量指标，但在验收时发现，部分民营企业财务不够规范，无法准确核算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带来的收入、利润、减损的效益。大部分产后服务中心为合作社和加工企业，主要为自己烘干较多，对社会粮食烘干少，减损与利润难以核算。

## 五、努力方向

### （一）强化项目监管，保障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加强项目监管，完善制度，跟踪项目，严格根据企业申请补助时项目实施的不同阶段，对企业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管，一旦发现与申报情况不符，责令其改正或令其退回已拨付专项资金。

### （二）统一监管要求，提升资金拨付速度

在确保项目正常推进的前提下，平衡项目管理的谨慎性和资金使用效率性，减少资金在账上“趴窝”的时间，快速地拨付到需要资金补充的项目上，加快财政资金反应速度，及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引导作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